臺北市中山區永安國小「校務評鑑作業流程」作業流程(教務處)

依據	臺北市國民小學校務評鑑實施計畫				
會辦單位	作業流程	期程	作業要領	注意事項	附件
各處室 教師會 家長會	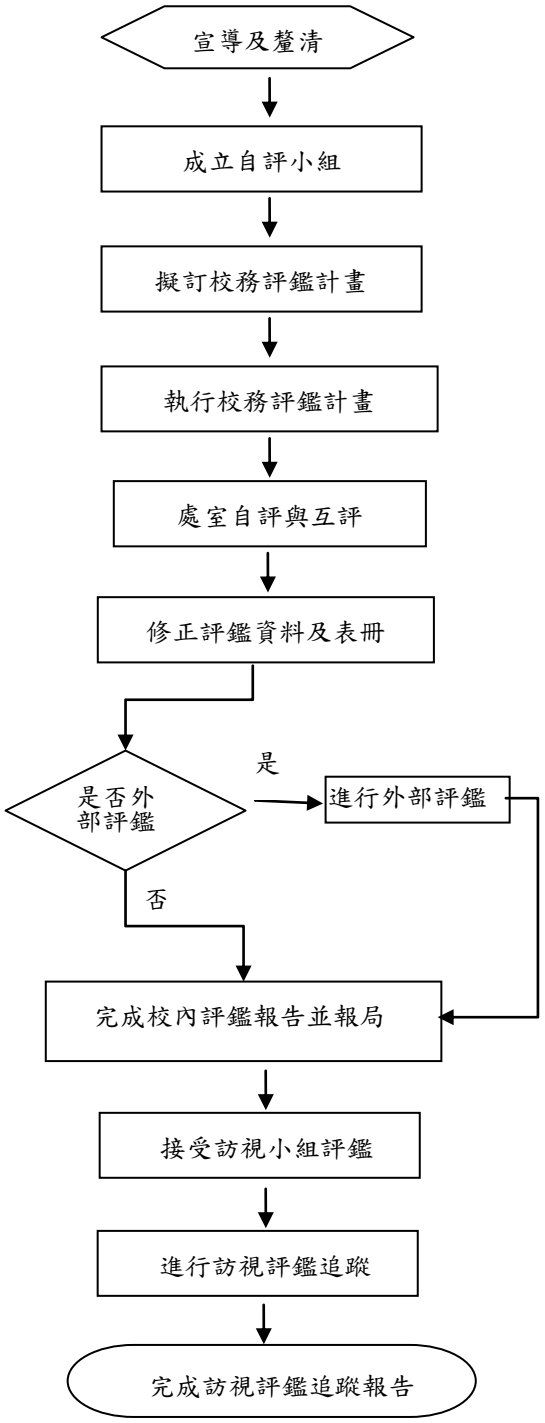	評鑑前半年 評鑑前5個月 評鑑前4個月 評鑑前3個月 評鑑前2個月 評鑑前1.5個月 評鑑日 評鑑後	校務評鑑內容宣導及釐清 工作執掌分配、確定評鑑方法與期程 各處室詳列需教師提供之資料 可邀請校長、其他處室、家長代表協助互評 聘請專家學者進行外部評鑑	自評小組成員含括各處室主任、教師會代表及家長會代表 資料內容宜依評鑑規準整理成冊	宣導簡報 工作執掌一覽表 校務評鑑表 校務評鑑報告